

附件 1:

长春建筑学院学生企业实践审批表

学生姓名		专业		班级		学号	
院别				学生联系电话			
家长姓名				家长联系电话			
辅导员姓名				辅导员联系电话			
个人 申请	实践时间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				
	申请理由						
	承诺	1. 实践期间, 我将严格按照学校要求, 认真完成各项任务, 绝不弄虚作假; 实践期间, 严格执行《长春建筑学院学生行为规范》, 遵守学校校纪校规和实践企业的各项规章制度, 保证做到努力学习、踏实工作。 2. 实践期间发生任何违法乱纪行为或个人原因造成的事故, 一切后果自负。 学生签名: 年 月 日					
实践企业及 联系方式	单位名称						
	单位地址						
	联系人			电话			
家长意见	(由学校推荐的此栏不填)						
辅导员意见							
分院意见							

说明: 1. 申请人应持实践企业接收证明函办理相关手续;

2. 本表 A4 纸打印, 一式两份, 学生辅导员和学院各一份。